

环境监测服务合同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常州市钟楼生态环境局 合同编号：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江苏佳蓝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常州

合同时间：2022年11月30日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服务：2022年度钟楼区生态环境监测服务项目（第四标段）重点支流支浜应急监测项目（包括对95条重点支流支浜的116个断面应急监测、对建成区20条河道开展应急监测），具体内容详见附件清单，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须承担与服务有关的所有辅助服务。

第二条 合同价格

签约合同总价（人民币，下同）：贰拾肆万元（小写240000.00）。

本合同总价包括磋商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相应服务的提供、人员（包括工资和补贴）、办公场所及设施、保险、劳保、管理、各种税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SYZB 采竞磋 2022063）
- （2）乙方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
- （3）成交通知书；
- （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四条 合同款结算及支付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3.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付至合同款的50%。乙方按合同要



求完成合同项下所有技术服务并通过甲方验收后,甲方根据乙方的履约情况及质量考核结果支付监测费用,剩余合同费用每月支付一次。技术服务内容如有变动,技术服务费以经双方确认的实际监测内容为准。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 如乙方不能按约定进行服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 5%的标准支付违约金,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发出之日生效。

2.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3. 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同时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5 %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4. 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5. 乙方磋商属虚假承诺,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 30%违约金,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则应当赔偿甲方所有损失。

6. 其他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六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 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第七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八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___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1.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争议：

- (1)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如没有约定，默认采取第 2 种方式解决争议。

2.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履行。

第十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磋商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自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后，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见证方仅对甲乙双方签订采购合同的事实进行见证，不代表任何承诺或保证，该合同的履行等相关情况均与见证方无任何关系。

2.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见证方执壹份存档。

3.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 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传真：



委托代理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乙 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委托代理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传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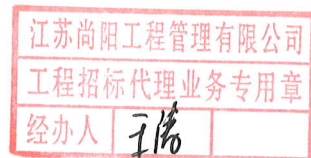
帐号：

见证方：

代理机构（章）：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经办人：

电 话：



包 04：重点支流支浜应急监测

1. 钟楼区建成区水体清单

序号	设区市	区（县、市）	水体名称	水体类型	断面名称	经度	纬度
1	常州市	钟楼区	通济河（二级内河）	河流	万福桥	119.951969	31.797019
2	常州市	钟楼区	后塘河	河流	茶花路桥	119.884996	31.782469
3	常州市	钟楼区	护场河	河流	新庄桥	119.909369	31.790762
4	常州市	钟楼区	十字河	河流	云彩桥	119.919041	31.784013
5	常州市	钟楼区	会馆浜	河流	会馆浜桥	119.929579	31.780118
6	常州市	钟楼区	皇粮浜	河流	中凌桥（又叫皇粮浜桥）	119.899417	31.761970
7	常州市	钟楼区	毛龙河	河流	新昌桥	119.916699	31.809879
8	常州市	钟楼区	洪庄河	河流	白云桥	119.908957	31.785213
9	常州市	钟楼区	关河	河流	青山桥	119.953605	31.790788
10	常州市	钟楼区	锁桥河	河流	泰安桥	119.941014	31.787360
11	常州市	钟楼区	南市河（钟楼段）	河流	弋桥	119.948194	31.776813

12	常州市	钟楼区	西市河	河流	文在桥	119.946564	31.787307
13	常州市	钟楼区	盛家浜（西林段）	河流	盛家浜泵站	119.916078	31.77237
14	常州市	钟楼区	白荡河	河流	白荡河桥	119.924979	31.758731
15	常州市	钟楼区	小仓浜	河流	中吴大道	119.907743	31.764993
16	常州市	钟楼区	叶家浜	河流	叶家桥	119.916481	31.767165
17	常州市	钟楼区	盛家浜（永红段）	河流	盛家浜泵站	119.916078	31.77237
18	常州市	钟楼区	徐家浜	河流	徐家浜泵站	119.917214	31.774455
19	常州市	钟楼区	童子河	河流	船舫南路	119.893445	31.759442
20	常州市	钟楼区	海石口河	河流	玫瑰桥	119.887796	31.800384

监测项目：氨氮、总磷、化学需氧量、溶解氧、氧化还原电位、水深、透明度，监测频次：每季度监测 1 次，一年监测 4 次。

2. 区监测断面汇总

1	邹区	老大运河	I	常金路桥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2	北港			星港路桥	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总磷	1 次/月
3	南大街			同安桥		
5	邹区			II	西河桥（常金路）	

6	邹区				杏干桥	市控断面、省控以下1个断面	
7	邹区	III	支溪河	殷家桥			
8	邹区	IV	红星大沟	后朱浜桥			
9	邹区	IV	立新大沟	港口桥			
10	邹区	IV	创新大沟	创新桥			
11	邹区	IV	五星大沟	西茅村西			
12	邹区			扁担河桥(312国道)			
13	邹区			团结桥			
14	邹区	II	扁担河	卜弋桥			
15	邹区			大沟坝桥	省控断面、资源补偿断面		
16	邹区	III	黄沟河	黄沟河			
17	邹区	III	新普河	新桥			
18	邹区			樊家桥			
19	邹区	III	鹤溪河(西)	鹤溪桥自动站			
20	邹区			鹤溪河桥	市控断面		

36	邹区	IV	梅村浜	梅村河		
37	邹区	IV	向阳河	邹新花园西门		
38	邹区	II	黄泥河	黄沟桥		
39	邹区	II	安基浜	安茧桥	黑臭水体监测	
40	新闻	II	德胜河	德胜河桥		
41	新闻	III	前进河	前进桥	主要河道支流支浜 水质监测断面	
42	新闻	III	丁沟河			
43	新闻	III	丁南河			
44	北港	II	西界河	三维桥		
45	新闻	II	西窑沟	西窑沟桥		
46	新闻	II	东窑沟	东窑沟桥		
47	新闻	II	凤凰河	新昌路桥	主要河道支流支浜 水质监测断面	
48	新闻	III	崔家浜	崔家浜		
49	新闻	III	小王河	新苑桥		
50	新闻	IV	新康河			

51	北港	II	南童子河	合欢路			
52	北港			松涛路			
53	北港			船舫南路	太湖上游区支浜专项监测、市控断面		
54	西林			陈渡路桥	太湖上游区支浜专项监测		
55	北港	III	海蜇河（西）	玫瑰桥			
56	北港	IV	下塘沟河				
57	北港	III	鹤溪河（东）				
58	北港	III	梧桐河	梧桐桥			
59	北港	III	后塘河（西）	茶花路桥	太湖上游区支浜专项监测		
60	西林	III	三八河	梅庄			
61	西林	III	马家浜	大河头泵站			
62	永红	III	皇粮浜	中凌桥（又叫皇粮浜桥）			
63	新闸	II	黄泥沟				

64	新闸	II	九龙沟				
65	新闸	II	毛龙河	飞龙西路桥（毛龙河桥）			
66	五星			新昌桥			
67	北港	II	海蜇河（东）				
68	五星	III	护场河	新庄桥			
69	五星	II	西涵洞河	振昌路桥（西涵洞桥）			
70	五星	III	新新河				
71	五星	II	东十字河	云彩桥			
72	五星			星园桥			
73	五星	III	西十字河				
74	荷花池	II	关河	青山桥	市控断面		
75	荷花池	III	大湾浜	飞龙桥			
76	荷花池	III	新凵港河				
77	新闸	IV	北童子河	北童子河桥			
78	荷花池	III	北塘河				
79	荷花池	IV	通济河	万福桥			

80	荷花池		III	北市河			
81	南大街		II	锁桥河	泰安桥		
82	五星		II	南运河	小茅山桥		
83	永红				宣塘桥	市控断面	
84	南大街		III	会馆浜	会馆浜桥		
85	五星		III	后塘河(东)	云祥桥		
86	五星		IV	洪庄河	白云桥		
87	五星		IV	河海内河			
88	永红		III	中粮浜	中粮浜		
89	永红		III	盛家浜	盛家浜泵站		
90	永红		III	徐家浜	徐家浜泵站		
91	永红		III	叶家浜	叶家桥		
92	永红		III	小仓浜	中吴大道		
93	西林		III	周新浜			
94	南大街		II	西市河	文在桥		
95	南大街				人防桥		
96	南大街		II	南市河	弋桥		

97	永红		II	白荡河	白荡河桥	太湖上游区支浜专项监测	
98	永红				清南桥		
99	永红		III	白家浜	清凉五村内		
100	永红		III	蒋家浜	蒋家浜 (蒋家桥)		
101	永红		IV	双沟河	双沟桥		
102	永红	II	武宜运河	武宜河大桥	资源补偿断面、市控断面		
103	西林	II	新武宜运河	新武宜河大桥	资源补偿断面、市控断面		
104	西林	III	盛家浜				
105	邹区	II	岳溪河				
106	邹区	III	礼河	礼河桥	市控断面		
107	邹区	III		里河坝桥	黑臭水体监测		
108	邹区	IV		下港浜	下港浜桥	黑臭水体监测	
109	邹区	III	岳西河	西鹤桥	黑臭水体监测		
110	邹区	III	汤家浜	汤家浜桥	黑臭水体监测		

111	邹区	III	蒋泗塘	蒋泗塘闸站北侧桥	黑臭水体监测	
112	邹区	III	岳津河	后施桥	主要河道支流支浜 水质监测断面、黑 臭水体监测	
113	邹区	IV	钱家浜	凌家塘东侧		
114	邹区	IV	塘下支浜	塘下老村委旁		
115	邹区	III	官渎河			
116	邹区	III	向阳河			